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702022601003318
报告名称: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2885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8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4日
签字人员:	冯建江(130000072223), 黄琼(11000423011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目 录

1、专项审核报告	1
2、附表	3

# 关于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2885 号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水股份”）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西水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除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列事项外，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西水股份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西水股份2021年度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西水股份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建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琼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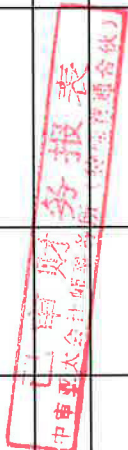
附表

## 上市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91.98	564.60			3,656.58		非经营性往来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32.47	9,580.00		12,900.00	2,412.47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8,824.45	10,144.60		12,900.00	6,069.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吉先, 冯建江, 刘宗义, 王增明, 曾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仅供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30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001449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报告使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冯建江  
证书编号: 130000072223

证书编号: 130000072223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5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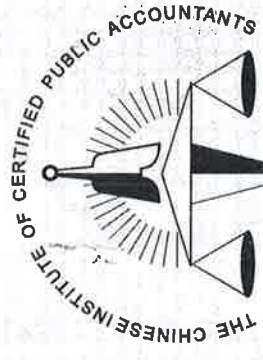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 d

5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供报告使用

姓名 Full name 冯建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5-09-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1136509060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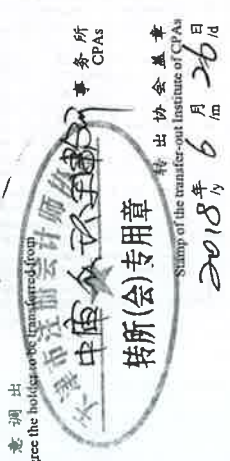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记  
ration

姓名: 黄琼

证书编号: 110004230113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2月24日

5

11000423011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七月五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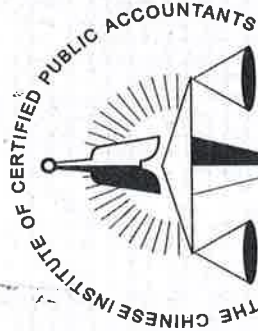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the client requests to see it.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仅供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黄琼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10-05

工作单位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0402198310050529

